

<<新编法理学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新编法理学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536141148

10位ISBN编号：7536141149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时间：广东高教

作者：黄建武

页数：33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新编法理学教程>>

### 内容概要

《新编法理学教程》是为适应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教育编写的。

本书编写立意在于向法科学生介绍法理学的基本原理、基本知识和基本法律方法，同时向学生介绍法理学研究的新成果，特别是介绍中国法学研究的新成就。

为此，我们以黄建武等著《法理学教程》(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为基础进行了重新编写。

编写中一方面保留了原教材中成熟的观点，另一方面增添了新的内容，其新意主要在于以下方面：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吸收了国家重大课题“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中“法理学”分课题的研究成果和编写大纲的要求，参考了最新的全国统一司法考试大纲的要求，吸收了学术研究的新观点，增添了新的教学内容。

本书结构的安排是基于法学本科教学特点和规律要求进行的，即将法的本体问题的内容放在教材的前部，而将法与社会其他现象的关系及法价值问题的内容放在教材的中、后部，这种结构便于将本科法理学教学分为两段，第一段在学生刚进入法学院时向其介绍实证法的理论与知识，为其学习部门法打好基础；第二段在学生有了一定部门法知识及社会知识后，向其介绍法与社会及法价值的基本理论和知识，可较好地提升学生的理论思维能力并深化其对部门法问题的理解。

## <<新编法理学教程>>

### 作者简介

黄建武，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博士，中国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理事，广东省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

独著、主编、参与编著《法的实现》、《法理学》、《法理学教程》等著作二十余部，发表《试论法对自由的确认与调整》、《法权的构成及人权的法律保护》等学术论文六十余篇。

<<新编法理学教程>>

书籍目录

绪论

- 第一节 法学的研究对象、性质和职能
- 第二节 法学的历史
-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产生和发展
- 第四节 法学体系与法理学
- 第五节 学习和研究法理学的意义及方法
- 第一编 法的起源、本质和历史发展
  - 第一章 法的起源
    - 第一节 原始社会的社会调整
    - 第二节 法产生的主要根源和一般规律
    - 第三节 法与原始社会习惯的联系和区别
  - 第二章 法的特征和本质
    - 第一节 法的词源和词义
    - 第二节 法的基本特征
    - 第三节 法的本质和定义
    - 第四节 法的作用
  - 第三章 法的历史发展
    - 第一节 法的历史类型
    - 第二节 古代法律制度
    - 第三节 近、现代资本主义法律制度
    - 第四节 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制度
  - 第四章 法的继承与移植
    - 第一节 法的继承
    - 第二节 法的移植
- 第二编 法的系统构成和法的效力
- 第三编 法律调整和法的运作
- 第四编 社会主义法的地位和作用
- 第五编 社会主义法的价值

## &lt;&lt;新编法理学教程&gt;&gt;

## 章节摘录

因果推断预测。

社会现象都是具有因果联系的，不存在孤零零的社会现象。

一种社会现象的出现，会引起另外一些社会现象的出现和变化；或者一些社会现象的出现和变化，会引出一种新的社会现象。

因果推断预测就是根据社会现象间的因果联系，来预测社会对法律的需要，从而确定立法项目。

如农村实行承包责任制改革，就出现了乡镇企业的现象，也出现了农村大量过剩劳动力涌入城市的现象，农村劳动力涌入城市推动了城市经济的发展，又引起了城市结构的变化，这些都给法律调整提出了新的课题。

类比预测。

比较不同地区（或国家）社会经济发展基本相同的情况，再根据一地区的立法状况预测另一地区的立法趋势。

比如，比较我国和其他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体制状况，再根据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的立法状况，来预测我国市场经济的立法趋势。

社会实验。

通过对特定地区进行社会变革的实验，研究社会变革措施引起的各种社会变化和立法需求的变化，进而预测在更大地区或全国进行社会变革后将出现的立法需求。

如我们建立经济特区，就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这种作用。

2.立法规划，就是根据立法预测所揭示的社会法律需求，再根据立法科学化、系统化的要求进行综合，最后确定一定时期的一批立法项目。

搞好立法规划是一项很重要的工作，也是一项技术性很强的工作。

在立法规划技术中，包含着特别值得我们注意的内容：（1）确定立法目标。

首先是根据一定时期社会发展的总任务或主要任务来确定总的立法目标，然后是确定各分目标。

分目标是总目标在不同领域的具体化，是为实现总目标服务的。

.....

<<新编法理学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